

朝陽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復學生注意事項

項目	辦理事項	承辦單位
繳費單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於 8 月 1 日起至學校網頁之【學生資訊系統→學雜費及補助→繳費單列印（含暑修）→學雜費繳費單查詢】或【第 e 學雜費入口網-學生首頁-第一銀行】自行列印繳費單並於 9 月 10 日(星期二)前完成繳費。 大學部延修生無註冊繳費單，請依復學延修生註冊程序單辦理。 	註冊組 分機 4012~4017
註冊程序單 (附件 1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辦理復學者請於 9 月 24 日前完成「復學生註冊程序單」各項程序後交回註冊組(行政大樓 2 樓)，並領回學生證或辦理學生證悠遊卡展期。 延修生請完成網路選課後，於 9 月 24 日前完成「復學延修生註冊程序單」各項程序(含繳費)後交回註冊組(行政大樓 2 樓)，並領回學生證或辦理學生證悠遊卡展期。 逾期未完成者，視同未註冊，將依學則第十三條規定即令退學。 	
課程加退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在校生課程初選期間：8 月 1 日上午 9 點至 8 月 7 日下午 5 點。 課程網路初選期間：9 月 4 日上午 9 點至 9 月 6 日下午 5 點。 課程網路加退選時間：9 月 16 日中午 12 點 30 分起至 9 月 24 日止。 特殊加選時間：9 月 27 日中午 12 點 30 分起至 10 月 1 日止。 <p>【碩士班僅剩「論文」延修生無需上網選課】</p>	課務組 分機 4023~4025
就學貸款 (附件 2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於 8 月 1 日起至臺銀辦理對保手續，並於 9 月 10 日前上傳對保單第 2 聯至學生資訊系統。上傳路徑：學生資訊系統/學雜費及補助/就學貸款/上傳就貸資料。 延修生申請就學貸款，務必儘早完成加退選程序，加退選後請立即至出納組列印註冊繳費單，再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手續，對保完成當天請立即上傳至學生資訊系統。臺灣銀行最後臨櫃對保為 9 月 27 日，請務必掌握對保日期，切勿拖延。 依教育部 112303040 號來函「申請校外住宿貸款時，應提交租屋契約並依實際支出給予貸款。」請同學同步上傳當年度租屋契約，俾便辦理就學貸款住宿費。(未繳交者，將予以取消住宿費申貸項目) 	生輔組 分機 5018
減免學雜費	一律採線上申辦，並請於 9 月 6 日 前完成申請。 <u>申請路徑：學生資訊系統→學雜費及補助→學雜費減免→點選減免申請</u> 。相關規定詳見申請系統或生輔組網頁「學雜費減免申請須知」公告。	生輔組 分機 5016
兵役 *女生免填	男生須辦理兵役緩徵或儘召申請，以避免相關單位於 在學期間 徵調服役或參與教育召集而影響課業；請於開學 2 週內務必持身分證及相關證明（ 已服畢兵役者持結訓證明或退伍令影本、免役者繳交免役證明影本 ）至學務處生輔組申請緩徵、儘召，未完成者視同放棄緩徵或儘召申請。	生輔組 分機 5012
健康檢查 (附件 3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休學前已依本校規定完成新生入學健康檢查項目者，不需要繳交健康檢查資料。 休學前未依本校規定完成新生入學健康檢查項目者，請依據附件 3 辦理健康檢查。 	衛保組 分機 5032~5035
注意事項	<p>◎復學生於 113 年 7 月 23 日後可登入本校「選課系統」或「學生資訊系統」，密碼為「休學前自行設定之密碼」，其中「選課系統」於上述時段登入選課。</p> <p>◎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上課日期為 113 年 9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。</p> <p>◎本校暑假期間自民國 113 年 7 月 2 日（星期二）起至民國 113 年 9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止，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四上午 09:00-12:00 下午 13:30-15:30，星期五請勿來校辦理相關業務。</p> <p>◎依據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：大學部及研究所延修生，修習學分（不含軍訓、體育、實習(驗)、教育學程學分）在 9 學分以下者（含 9 學分），收取學分費；超過 9 學分者，則收取學雜費全額。（請參考財務處網頁 https://account.cyut.edu.tw/）</p>	